

# 中国建筑行业的“非正规化”

卢晖临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luhuilin2009@gmail.com

# 世界工地

- 改革开放三十年，中国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工地**。目前，中国拥有世界上最大的建筑市场，在建工程量**占到世界的一半以上**，每年消耗世界水泥总量的**45%**；钢铁总量的**27%**。
- 中国拥有世界上最庞大的建筑工人，据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2008年末**，全国共有建筑业从业人员**3901万人**，其中施工现操作人员基本上都是农民工。

# 正规的建筑企业

- 这些大大小小的建筑工程，绝大多数都是在有着正规资质、正规工商注册的建筑公司名义下完成的。
- 全国共有**62,074**个建筑企业[其中中国企业**5,319**个，集体**6,614**个，港澳台商投资企业**482**个，外商投资**365**个，其他（联营、股份制、私营）**49,294**个]，**2007**年全年建筑业总产值**51043.71**亿。

# 工资拖欠

- 建筑行业，工资拖欠是一个顽症。
- 2003年，总理替建筑工人讨薪
- 建设部曾经在2003年开展过一项清理工资拖欠的“攻坚战”，据当时的统计，2003年以前存在拖欠的已竣工项目共13.2万个，历史陈欠农民工工资336.5亿，相当于每个建筑工人被拖欠1000元。

# 工资拖欠（续）

- 8年过去了，拖欠工资的问题并没有得到根本解决。随意到建筑工地上走一走，你就会发现工资拖欠是常规而不是特例。时至今日，四千万建筑业农民工大多数仍然不能按月领取工资，他们中的一些人甚至到工程结束都拿不回血汗钱。

# 建筑行业的非正规化

- 在实践中，几乎所有的建筑工程都是由那些没有劳动关系、没有社会保障的建筑工人完成的
  - 1、绝大部分建筑工人没有劳动合同
  - 2、没有社会保险
  - 3、超长劳动时间和恶劣的劳动条件
  - 4、低收入：普通工人通常70元每天
  - 5、工资拖欠

# 建筑行业的非正规化（续）

- “包工制”：在今天的中国，无论工地的所在地区、建筑类型以及资本性质如何，一线作业任务基本上都是由以包工头为核心由农民工组成的包工队承担的。国家级工程也好、重点工程也好，最后到工地上看，都是包工头带着一帮乡亲或者在街头临时招募的工人干活。那些年产值动辄数十亿数十亿的建筑公司实际上成了“没有工人的雇主”，而四千万承担具体建筑任务的建筑业农民工则沦为“没有雇主的工人”，“世界工地”的奇迹背后，正是这一悖谬的组合。

# 建筑行业非正规化的后果（工人）

建筑行业的非正规化，对于建筑工人的权益造成了巨大的伤害

- 工资拖欠
- 工伤难以认定
- 职业病难获赔偿

# 工资拖欠

- 在目前建筑业普遍的包工体制下，和工人们进行直接接触的是包工头，大部分工人和建筑公司并不直接发生关系。工资是建筑公司支付给包工头，然后由这些包工头发放给工人。整个过程基本上靠口头关系来维持，没有任何劳动合同。每到年关，因讨要工资而发生的集体性暴力事件在建筑行业频频发生，对于中国的社会稳定形势造成极大的威胁，整个社会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

# 工伤难以认定

- 建筑工人遭遇工伤事故后责任难以认定，往往拿不到足额的赔偿。建筑行业是工伤事故高发领域，工伤数占到全国工伤总数的四成。我们在研究期间曾经全程追踪了多起工伤的处理过程，没有劳动合同给受伤工人们追讨赔偿造成极大的困难，很多工人只得无奈地选择和包工头或者建筑公司私了的处理方式，在一些工地上，死亡赔偿仅有两三万元。这种不公正的结果对于工人家庭今后的生活造成持久的不利影响，也不可避免地在工人那里积蓄起对于社会的不满和怨恨情绪。

# 职业病难获赔偿

- 建筑工人不幸罹患职业病后同样难以确认直接责任人，难以得到及时的诊疗。**2010**年先后被媒体报道的张海超开胸验肺事件、湖南耒阳工人尘肺病事件以及张家界工人尘肺病事件都表明，对于没有劳动合同的工人来说，最基本的职业病鉴定都成了难以跨过门槛，更不要说问责和赔偿了。

# 建筑行业非正规化的后果（资本）

- 在《**2009年胡润百富榜**》前**10**名共**12**位富豪中，就有**8**位从事房地产行业。
- 《**2009胡润房地产富豪榜**》**51**位上榜富豪总财富**6099亿**。平均财富**120亿元**。房地产榜是所有行业子榜中门槛最高、平均财富最多的。最低门槛是**50**亿。身价百亿元以上的房地产企业家**22**位。
- 房地产建筑业成为近十年来中国财富积累最快的领域

# 资本投入/垫付



# 建筑行业非正规化的历程

- 计划经济时代：在早期社会主义时期，建筑行业中发展起来的用工形态还是以国有建筑企业为主的正式用工体制。到1980年，国有建筑企业雇佣职工482万，城市和农村的集体企业分别雇佣职工166万和334万，而私有建筑企业的职工大概只有4000到10000人。尽管缺乏正规完善的法律体系作保障，拖欠工资的事情却未见发生过。

# 建筑行业非正规化的历程（续）

建筑行业的非正规化可以追溯到**1980年代**的改革

- 1980年**，国家发布了《建筑安装工程包工合同条例》，允许建筑企业与建设单位建立承包关系。
- 1984年**，国务院颁发《关于改革建筑业和基本建设管理体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改革建筑安装企业用工制度。明确指出，“国有建筑安装企业，要逐渐减少固定工的比例。今后，除必需的技术骨干外，原则上不再招收固定工，积极推行劳动合同制，增加合同工的比重。”

- 回顾整个建筑业发展的历史，包工制度在建筑业内形成并非必然，也不是大家所认为的行业特色的产物。问题的本质在于资本累积形式的改变，特别是1980年代以后所发生的体制改革。包工制只不过是资本借来遮蔽劳动关系，掩盖剩余价值的一种形式。与西方1980年代出现的后福特主义体制类似，现代包工制是资本灵活积累的一种表现。